



首阳山街道办事处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首阳山街道办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文件精神，坚持“以公开促服务、以服务促公开”为发展方向，积极推进政务信息的公开化和透明化，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。

1.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。首阳山街道办始终坚持制度先行，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，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调整充实了首阳山街道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加大对部门的检查和指导力度，增强公开实效。

2.拓宽信息公开载体。以“首阳风采”注册推送，借助电子政务手段，拓宽信息公开渠道。首阳山街道现有信息公开主要载体有：室外公示栏、室外大型LED、偃师区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平台、都是首阳山街道统一对外服务、信息公开的窗口。

3.加强监督管理工作。一方面通过人工监察，督促落实信息公开工作。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要求各部门按规定依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、政策法规等信息。另一方面通过电子监察平台，对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事项的信息量、完整性、时效性、准确性等进行监察，确保信息公开及时、准确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一是申请及处理情况。此种情况没有。二是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费用情况。2022年，偃师区首阳山街道办事处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均未收取任何检索、复制、邮寄等费用。三是咨询政府信息情况。2022年，偃师区通过市长信箱、连线政府、投诉建议等方式，及时解答公众咨询，解决群众各类网络诉求，全年共办理诉求事项432余件，目前已全部办结，按时办结率99%以上，平均满意率95%。四是举报投诉和行政复议、诉讼情况。2022年，偃师区首阳山街道办及其部门、机构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0件，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引起的行政复议、举报投诉案件及未经复议直接起诉案件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一是加强资源规范化管理。对于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、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和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内容，围绕公开什么、由谁公开、在哪公开、如何公开等内容，依据本系统职责变化情况，做好标准指引调整完善工作。二是规范政府信息流程。办事处明确专人负责，由党政办牵头，针对上级要求发布的政府信息，按时上报信息，并对相关信息内容进行综合把关、审核、校对、上报，确保政府信息的及时性、信息性。2022年，全年累计发布党工委文件101个，办事处文件67个，督查简报8个；及时处理市委市政府领导批示阅办件16个，110联动件432个；呈送党政领导批阅流转文件2206个，对所有来文都按照登记、呈阅、传阅、交办和归档的程序进行了及时处理。三是强化信息编写培训。安排专人到区委综合科、区政府网管科进行专门培训，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偃师区政府信息格式，具体负责本单位的信息公开及政府信息编写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本实现规范化、标准化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一是发挥政府网站作用。积极保障网站栏目日常更新，每天安排专人对区政府网站资讯等栏目更新，对区委、区政府重点工作，首阳山街道发生的重大活动、事件以及便民措施等在政府网站发布最新信息，丰富内容发布方式，充分运用图片、图表等方式予以展现，确保群众“看的懂”、“看的明白”。全年在区政府网站政务公开版块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192条，浏览量达431572人次。二是坚持多渠道公开。通过推送、微信、信息公开专栏、电子显示屏、信息公开展板等，以及工作简报、便民手册，及时准确公开发布政府信息。三是做好政务新媒体管理工作。按照省政府、洛阳文件精神，开展政务新媒体整合备案工作，及时注销以前申请的公众号，微博等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加强政务公开经费保障，加强机构、人员保障，机构改革后，明确本单位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科（股）室，配齐配强人员，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六）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2022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目前，按照洛阳市工作要求，偃师区人民政府已对各镇（街道）进行考核，社会评议情况良好，暂无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
	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工作中存在的问题。一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，专业素质还需进一步提高。二是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，政府信息公开的尺度难以把握等问题。三是政务公开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，现有制度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。

2.改进情况。一是配强队伍，加大培训力度，提高业务水平。组织工作人员深入学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相关文件精神，积极参加上级组织的培训会，增强机关干部的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意识，提高工作人员业务水平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二是进一步加强对政务村务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监督，健全有关检查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、反馈制度，确保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；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提高公开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规定，2022年我单位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